

杭锦旗水利局

2019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告

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

第一部分 本部门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、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

- 一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
- 三、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- 五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

- 一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- 二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

第六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

- 一、201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

- 二、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- 三、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
- 四、部门收支预算总表
- 五、部门收入预算总表
- 六、部门支出预算总表
- 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- 八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- 九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第一部分 本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、职责

(一)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，拟订全旗水利水保规划和政策，编制全旗主要河道、湖泊及跨地区流域综合规划、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，并组织实施；提出全旗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；承担全旗水利水保统计工作。

(二) 负责生活、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；统一管理全旗水资源，拟订全旗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规划、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管理；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；负责全旗水资源调度，实施取水许可、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、防洪论证制度。

(三) 负责编制全旗工业用水规划，拟订全旗工业用水供求规划、水量分配方案。

(四)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，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；核定水域纳污能力，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；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，管理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。

(五) 主管全旗防汛抗旱工作，负责旗防汛指挥部和抗旱办公室的日常工作；组织、协调、指挥全旗防汛抗旱工作，对黄河杭锦旗段、山洪沟、水库、蓄滞洪区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

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，编制全旗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
实施；负责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。

（六）负责节约用水工作，编制节约用水规划。

（七）负责水利设施、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，负责全
旗河流、水库、蓄滞洪区、淤地坝、山洪沟及河口滩涂的治理
和开发；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。

（八）负责全旗农村牧区水利工作，农田草牧场水利基本建
设；负责农村牧区饮水安全、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。

（九）负责全旗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，调解水事纠纷，
负责水政监察和水保监督工作。

（十）负责全旗水土保持工作。负责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和中
长期计划；负责全旗水土流失区的监测预报、监督检查和综合
治理工作，开展水土保持生态建设与保护工作；编制全旗水土
保持工程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报告和初步设计；

（十一）开展水利科技工作，贯彻落实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、
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。

（十二）承办旗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杭锦旗水利局前身为杭锦旗水利水保局，成立于 1973

年，2001年更名为杭锦旗水务局，实现城乡水务一体化管理。2010年更名为水务和水土保持局。2019年更名为杭锦旗水利局。2018年3月核定内设机构6个分别办公室、财务监审股、水利股、工程建设与管理股、河湖股、质量和安全监督股。下设13个二级事业单位机构，其中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1个，分别为防汛抗旱办公室、水土保持工作站、防旱抗旱综合服务站、塔然高勒水保站、巴拉贡河道管理段、巴拉亥河道管理段、吉日嘎朗图河道管理段、独贵塔拉河道管理段，淘来沟水库管理所，排干管理局，水资源管理中心（原水政大队、工业用水办）。自收自支2个，分别为黄河灌溉管理局（原黄灌局、排干局、昌汉白电灌站）、摩林河水库管理所。全水利系统现有职工321人，其中在职在岗145人，在职不在岗42人，离退休118人，抚恤16人。核定行政编制8个，工勤编制10个，事业编制232个。

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

一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

收入预算2641.56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37.9万元，增长1.4%，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的增加。

支出预算 2641.56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37.9 万元，增长 1.4%，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的增加。

（一）、2019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

部门预算收入 2641.5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2641.56 万元，占比 100%；事业收入 0 万元，占比 0 %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，占比 0%；，其他收入 0 万元，占比 0%；上年结转 0 万元，占比 0%，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，占比 0%。

（二）、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部门预算支出 2641.5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621.56 万元，占比 99.24%；项目支出 20 万元，占比 0.76%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，占比 0%。

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管理方面支出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

（一）财政拨款规模情况

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641.56 万元，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41.56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，上年结转 0 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

1. 农林水支出 1407.92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9.55 万元。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机构运行。

2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105.7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0.49 万元。主要用于离退休、抚恤人员工资。

3.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7.94 万元，以上年预算增加 127.94 万元，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。

三、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 7.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0.15 万元，下降 1.9 %。其中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，增长（下降）0 %。

2、2、公务接待费 0.2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.15 万元，下降 42.9 %。
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.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，增长（下降）0%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 6.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，增长（下降）0 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，增长（下降）0 %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机关运行经费，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019 年，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5.8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6.72 万元，下降 5.97%。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部分二级单位取暖费支出由房管局统一预算。

五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

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

一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根据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,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公开。2019 年,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5 个,公开绩效目标 5 个,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%。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484 万元,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%。

二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

截至 2018 年末,水利部门国有资产合计 5290.52 万元,其中车辆 110.36 万元,房屋及构筑物 275.04 万元,其他固定资产 4905.12 万元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- 1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: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- 2、事业收入: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- 3、事业单位经营收入: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

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。

4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除上述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、存款利息收入等。

5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、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6、上年结转：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、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7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。

8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9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10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机关运行经费，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

以及其他费用。

11、工资福利支出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）：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，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。

12、商品和服务支出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）：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（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、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）。

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

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 王敏 联系电话： 6628533

第六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

详见附表：部门预算公开 8 张表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